

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

國中部教師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「教師法」暨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及本校教職員甄選辦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二、徵選教師科別與人數

職位名稱	名額	聘任方式
國文專任教師	1 名	專任
英文專任教師	1 名	專任
數學專任教師	1 名	專任
生物教師	1 名	專任或兼任
歷史教師	1 名	專任或兼任
地理教師	1 名	專任或兼任
公民教師	1 名	專任或兼任
表演藝術教師	1 名	兼任
音樂教師	1 名	兼任
美術教師	1 名	兼任
家政教師	1 名	兼任
輔導教師	1 名	兼任
童軍教師	1 名	兼任
體育教師	1 名	兼任
健康教師	1 名	兼任
生活科技教師	1 名	兼任
資訊科技教師	1 名	兼任

二、基本資格條件

條件	要求
學歷	具備教育相關科系學士學位（或以上），如中文系、外文系、數學系、生命科學系、歷史系、地理系、法律系、公民與社會系、藝術相關科系、家政系、心理輔導系、資訊科技相關科系等。
經歷	具備相關教學經驗者優先，應屆畢業生可提供教育實習經驗作為參考。
教師證	專任教師必須具備合格教師證書（中等學校教師證），兼課教師可依學科需求另行評估。
專長	具備該科目專業能力，並能運用創新教學方法，如翻轉教室、PBL（專題導向學習）、多媒體輔助教學等。
態度與個人特質	具有教育熱忱、團隊合作精神、溝通能力佳、樂於學習新知，能適應多變的教育環境。
相關證照	具備專業技能證照者佳，例如： - TESOL、CELTA（英語教師） - TQC+、MOS（資訊科技） - 體育教練證照（如游泳、籃球、體適能） - 藝術、音樂相關證照（如美術教師證、樂器演奏證書）

三、加分條件

1. **學術或教學研究經驗**：曾發表教育相關論文、參與教材撰寫、課程設計等。
2. **跨領域教學能力**：能將學科與其他領域結合，如「國文＋戲劇」、「數學＋程式設計」等。
3. **熟悉國際教育趨勢**：了解雙語教育、素養導向教學、AI 與教育科技應用者尤佳。
4. **學生競賽指導經驗**：曾指導學生參加學科競賽（如科展、作文比賽、數學奧林匹亞等）並獲獎者。
5. **創新教學能力**：善用科技教學（如 Python、Scratch、Google Classroom、MOOCs）。

四、工作內容

1. 專任教師

- 負責本學科的正規課程教學。
- 設計符合素養導向的課程，並鼓勵學生自主學習。
- 擔任班級導師或學校行政（視學校需求分配）。
- 參與學校課程發展與學科活動，如讀書會、辯論賽、學科競賽等。
- 與家長保持良好溝通，提供學生學習發展建議。

2. 兼任教師

- 依學校課程規劃，負責該科目授課。
- 以多元化教學提升學生興趣，如戲劇演練（表演藝術）、手作實作（美術、家政）、戶外探索（童軍）等。
- 積極參與學校活動，如運動會、才藝表演、展覽等。

五、薪資與福利

1. 薪資：

- **專任教師：**依據學校薪資標準，並參考教師年資與參與學校相關職務額外加給。
- **兼課教師：**依鐘點費計算，符合教育部規範，依相關經驗可額外酌加。

2. 福利：

- 正式教師享有公健保、退休金制度。
- 兼課教師享有勞健保。
- 提供教師進修補助（如教育研習、專業證照考試費用）。
- 獎勵機制：如教學優良獎勵、課程創新獎勵、指導學生獲獎獎勵等。
- 友善教學環境：鼓勵教師自主發展特色課程、提供備課資源與科技教學工具。

六、應徵方式

1. 應徵資料：

- 個人履歷（含學經歷、專長、教學理念）。
- 教師證書影本（專任教師必備）。
- 相關證照或作品集（如課程設計、學生學習成果）。
- 其他能證明個人專業能力之資料（如論文發表、學科競賽指導紀錄）。

2. 應徵流程：

- **第一階段：**書面審查（合格者另行通知）。
- **第二階段：**試教與面試（試教 20 分鐘，評估教學能力與互動表現）。
- **第三階段：**最終錄取通知，完成聘任手續。

3. 聯絡方式：

- 應徵資料請寄至 xinguangghi@gmail.com，標題請註明：「應徵新光高中國中部（應徵科目）-(教師姓名)」。
- 聯絡電話：07-7019888-253(國中部)
- 學校地址：83146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217 號
- 相關資訊請加入新光高中附設國中部官方 LINE：
<https://lin.ee/CNujbqj>